

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拟于2018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9日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12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停牌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9日